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加通讯会议方式于2021年6月15日上午11:00在上海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奚海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进一步推进上海设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序科技”）做大做强，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联想（北京）有限公司、郑琼艳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公司持有的设序科技8.58%的股权，交易价格为1,642.50万元。其中，哈工智能分别向联想（北京）有限公司、郑琼艳转让设序科技3.00%和5.58%的股权，合计8.58%的股权，对应交易价格分别为574.47万元、1,068.03万元。本次部分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设序科技的股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赔偿限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保险期限为 12 个月（后续每年续保或重新投保）。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监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被保险人范围、赔偿限额、保费等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当期董监高责任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投并购基金拟转让其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进一步实现资金回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参投的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并购基金”）与南京哈工企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企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购基金拟将其持有的江苏哈工海渡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海渡”）6.80%的股权转让给哈工企赋。本次交易定价以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出具的联合中和[2021]BJC 第 024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值 26,779.00 万元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 1,836.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并购基金持有哈工海渡的股权由 25.23%下降为 18.43%，哈工企赋将持有哈工海渡 6.80%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参

投并购基金拟转让其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6 月 17 日